**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乌鲁木齐市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实施方案编制及优化项目**

**招标人：乌鲁木齐市建设局（乌鲁木齐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法定代表人（章）：**

**联系人：刘晓龙**

**联系电话：0991-7656158**

**联系地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新兴街29号**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沃图恒辉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章）：葛景**

**联系人：马丽燕**

**联系电话：17690800968**

**联系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龙盛街898号万科中央公园S2栋1802室**

**目录**

招 标 公 告………………………………………………………………………………第1页

第一章 投标须知……………………………………………………………………第9页

第二章 合同……………………………………………………………………第20页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第27页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第30页

第五章 补充条款……………………………………………………………………第45页

**乌鲁木齐市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实施方案编制及优化项目招标公告**

新疆沃图恒辉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乌鲁木齐市建设局（乌鲁木齐市人民防空办公室）的委托，对乌鲁木齐市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实施方案编制及优化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乌鲁木齐市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实施方案编制及优化项目

2、项目编号：2022042704

3、本项目服务概算：648万元

4、服务周期：2022年8月-2023年12月。

5、招标范围：结合乌鲁木齐市的自然本底条件，分析水资源、水安全、水生态和水环境方面存在的现状问题，提出示范城市建设的总体目标和具体指标，梳理示范城市建设项目库，制定示范期总体建设计划和投资计划。并在建设过程中，结合实施情况，动态调整实施方案，确保方案满足财政部、住建部和水利部的相关要求。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履约能力提供类似项目（海绵城市建设实施方案、海绵城市专项规划等）的合同原件或复印件等；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一个月的会计报表或上一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满一个月不需提供；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加盖单位章的书面承诺函）；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六个月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截图）；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投标人须对以上六项逐一提供证明材料或做出书面承诺函并加盖单位章。

1. 投标人应具备城乡规划编制甲级或者[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资质（需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章）。
2. 投标人2015年至今在国内承担过海绵城市建设实施方案、海绵城市专项规划等类项目不少于一项（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
3.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或事业单位（投标人是企业须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是事业单位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5、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信用服务-失信惩戒对象查询-搜索栏输入单位全称-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不得参加投标。

6、其他说明：（1）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报名起止时间和领取招标文件时间及地点：2022年7月4日-2022年7月8日,报名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以及投标人资格要求包含的所有内容，以上所有资料须提供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2份到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龙盛街898号万科中央公园S2栋1802室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

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地点：

时间：2022年7月25日11时00分

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龙盛街898号万科中央公园S2栋602室开标厅

五、联系方式

招标人：乌鲁木齐市建设局（乌鲁木齐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联系人：刘晓龙

联系电话：0991-7656158

联系地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新兴街29号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沃图恒辉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龙盛街898号万科中央公园S2栋1802室

联系人：马丽燕

联系电话：17690800968

2022年6月24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项号 | 条款号 | 编列内容 | |
| --- | --- | --- | --- |
| 1 | [1](#_Hlk39210715" \s "1,2844,2847,0,,1.1)[.1](#_Hlk39210715" \s "1,2844,2847,0,,1.1)[.1](#_Hlk39210715" \s "1,2844,2847,0,,1.1) | 项目名称：乌鲁木齐市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实施方案编制及优化项目  项目编号：2022042704 | |
| 建设地点：乌鲁木齐市 | |
| 本项目服务概算：648万元 | |
| 2 | [1.](#_Hlk18990981" \s "1,2541,2544,0,,2.1)[2](#_Hlk18990981" \s "1,2541,2544,0,,2.1)[.1](#_Hlk18990981" \s "1,2541,2544,0,,2.1) | 招标范 围：结合乌鲁木齐市的自然本底条件，分析水资源、水安全、水生态和水环境方面存在的现状问题，提出示范城市建设的总体目标和具体指标，梳理示范城市建设项目库，制定示范期总体建设计划和投资计划。并在建设过程中，结合实施情况，动态调整实施方案，确保方案满足财政部、住建部和水利部的相关要求。 | |
| 3 | [1.2.](#_Hlk18990981" \s "1,2541,2544,0,,2.1)2 | 服务周期：2022年8月-2023年12月 | |
| 4 | [1.](#_Hlk18990997" \s "1,2729,2732,0,,3.1)[3](#_Hlk18990997" \s "1,2729,2732,0,,3.1)[.1](#_Hlk18990997" \s "1,2729,2732,0,,3.1) |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
| 5 | [1](#_Hlk18991012" \s "1,2872,2875,0,,3.2)[.3.2](#_Hlk18991012" \s "1,2872,2875,0,,3.2) | 资金到位情况：已到位 | |
| 6 | [1.](#_Hlk18991059" \s "1,3026,3029,0,,4.1)[4.1](#_Hlk18991059" \s "1,3026,3029,0,,4.1) |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 |
| 7 | 1.4.2 |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
| 8 | [1.](#_Hlk18991072" \s "1,3217,3220,0,,5.1)[5.1](#_Hlk18991072" \s "1,3217,3220,0,,5.1) | 1、投标人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履约能力提供类似项目（如海绵城市建设实施方案、海绵城市专项规划等）的合同原件或复印件等；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一个月的会计报表或上一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满一个月不需提供；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加盖单位章的书面承诺函）；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六个月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截图）；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投标人须对以上六项逐一提供证明材料或做出书面承诺函并加盖单位章。   1. 投标人应具备[城乡规划编制甲级]或者[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资质（需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章）。 2. 投标人2015年至今在国内承担过海绵城市建设实施方案、海绵城市专项规划等类项目不少于一项（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 3.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或事业单位（投标人是企业须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是事业单位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5、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信用服务-失信惩戒对象查询-搜索栏输入单位全称-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不得参加投标。  6、其他说明：（1）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  |  | 8、**投标人须递交资格审查资料，需将（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公章、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投标人须对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的六项内容逐一提供证明材料或做出书面承诺函并加盖单位章）以上资料的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随身携带至开标现场，以备查验。其复印件放在投标文件中，若复印件无法辨识或不按要求携带至开标现场的，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 | |
| 9 | [1.](#_Hlk18822885" \s "1,2477,2480,0,,5.2)[5](#_Hlk18822885" \s "1,2477,2480,0,,5.2)[.2](#_Hlk18822885" \s "1,2477,2480,0,,5.2) | 联合体协议书 | 1、需要  2、不需要√ |
| 10 | [3](#_Hlk38090095" \s "1,4303,4305,0,,10)[.](#_Hlk38090095" \s "1,4303,4305,0,,10)[1](#_Hlk38090095" \s "1,4303,4305,0,,10) | 计价方式：直接报价 | |
| 11 | [4](#_Hlk18820052" \s "1,2507,2511,0,,18.1)[.1](#_Hlk18820052" \s "1,2507,2511,0,,18.1) |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10000元，于2022年7月25日11时00分前（北京时间，以到账时间为准)从投标人基本账户以支票或银行电汇或网银或保函形式汇（打）至指定账户，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应充分考虑资金在途时间。  开户单位名称：新疆沃图恒辉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水磨沟区支行  账户账号：3002016309200163095  开户行行号： 102881001634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支票或银行电汇或网银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投标截止时间后90天  投标人若不按照上述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  在汇款凭证上备注栏须注明所投项目名称“xx”，若字数超标，可自行简写项目名称  汇款后请把汇款凭证或网页截图随身携带至开标现场以备查验，其复印件放在投标文件中，无需到公司换取收据。  **若不按照上述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 | |
| 12 | [5.](#_Hlk18820240" \s "1,2838,2842,0,,19.1)[2](#_Hlk18820240" \s "1,2838,2842,0,,19.1) | 招标答疑 | 投标人领取招标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的，于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请以纸质形式递交至XXXXXXX，否则招标人不作任何解释。 |
| 13 | [5.](#_Hlk18820274" \s "1,3553,3557,0,,21.1)[10.1](#_Hlk18820274" \s "1,3553,3557,0,,21.1) | 投标文件份数 | 正本： 1 份 副本： 3 份  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1个（word文档格式）密封于投标文件中  **投标文件必须胶装成册，正副本和电子投标文件密封在一个档案袋中，不接受活页装订,否则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 |
| 14 | [5.14.1](#_Hlk18820304" \s "1,4364,4368,0,,23.1) | 投标文件递交 | 截止时间：2022年7月25日11时00分（北京时间）  递交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龙盛街898号万科中央公园S2栋602室开标厅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拒收。** |
| 15 | [7.](#_Hlk18820334" \s "1,4973,4977,0,,27.1)[1](#_Hlk18820334" \s "1,4973,4977,0,,27.1) | 招标项目开标 | 时间：2022年7月25日11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龙盛街898号万科中央公园S2栋602室开标厅 |
| 16 | [11.1](#_Hlk18820774" \s "1,8919,8923,0,,39.1)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截止时间后90天 |
| 17 |  |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 1、①《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 ②《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③《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落实其他政府采购政策条款。具体办法详见评分办法。 |
| 18 |  | 备注 | 1、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一)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廉洁自律,遵纪守法,无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  (二)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职称或同等专业水平且从事相关领域工作满8年,或者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同等专业水平;  (三)熟悉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  (四)承诺以独立身份参加评审工作,依法履行评审专家工作职责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的中国公民;  (五)不满70周岁,身体健康,能够承担评审工作;  (六)申请成为评审专家前三年内,无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的通知 财库〔2016〕198号第二十九条规定的不良行为记录。  2、招标代理费参考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印发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的规定、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  参考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取费标准以中标价为基数计取，由中标单位支付，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此笔费用。  3、开普通发票需提供单位全称、税号、开票金额、开票事项、联系人、联系电话；开专用发票需提供单位全称、单位地址、税务局登记的固定电话（加区号）、税号、开户行账号、开户行地址、开票金额、开票事项、联系人、联系电话。到财务室办理。  **4、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一）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二）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三）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四）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五）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六）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  |  |  |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一）投标人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二）投标人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三）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四）投标人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五）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第一章投标须知**

**1、总则**

1.1、项目概况

1.1.1、本项目的项目概况已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file:///D:\\Administrator\\桌面\\2009年施工招标文件和资格预审文件（新）\\2008012清单招标文件范本（经评审的最低价）.doc" \l "_Hlk39210728#_Hlk39210728)项中列清。

1.2、招标范围

1.2.1、本项目招标范围已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2](file:///D:\\Administrator\\桌面\\2009年施工招标文件和资格预审文件（新）\\2008012清单招标文件范本（经评审的最低价）.doc" \l "_Hlk39210756#_Hlk39210756)项中列清，投标人除非接到招标人发布的《招标文件补充》，否则不得擅自增加或减少工程招标范围。

1.2.2、本项目服务周期已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file:///D:\\Administrator\\桌面\\2009年施工招标文件和资格预审文件（新）\\2008012清单招标文件范本（经评审的最低价）.doc" \l "_Hlk39211118#_Hlk39211118)项中列清。

1.3、工程资金

1.3.1、本项目的资金来源已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4](D:\\Administrator\\桌面\\2009年施工招标文件和资格预审文件（新）\\2008012清单招标文件范本（经评审的最低价）.doc" \l "_Hlk39211204#_Hlk39211204)项列清。

1.3.2、本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已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5](file:///D:\\Administrator\\桌面\\2009年施工招标文件和资格预审文件（新）\\2008012清单招标文件范本（经评审的最低价）.doc" \l "_Hlk39211257#_Hlk39211257)项列清。

1.3.3、本项目的部分资金用于合同范围内合格下的支付。

1.4、招标方式及备案

1.4.1、本项目招标方式已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6](file:///D:\\Administrator\\桌面\\2009年施工招标文件和资格预审文件（新）\\2008012清单招标文件范本（经评审的最低价）.doc" \l "_Hlk39211314#_Hlk39211314)项列清。

1.4.2、本项目已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备案。

1.5、合格投标人

1.5.1、投标人最低资质要求已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8](file:///D:\\Administrator\\桌面\\2009年施工招标文件和资格预审文件（新）\\2008012清单招标文件范本（经评审的最低价）.doc" \l "_Hlk39211347#_Hlk39211347)项列清。

1.5.2、本项目采用资格后预审方式确定合格投标人。

1.5.3、本项目联合体协议书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9](file:///D:\\Administrator\\桌面\\2009年施工招标文件和资格预审文件（新）\\2008012清单招标文件范本（经评审的最低价）.doc" \l "_Hlk38642133#_Hlk38642133)项规定执行。

1.5.4、招标人有权要求各投标人提供更为完整、更详细的投标人资料，以便资格审查。

1.6、投标费用

1.6.1、投标人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做任何补偿。

**2、招标文件**

2.1、招标文件组成

2.1.1、招标文件由本文件及由招标人按招标文件有关规定发出的招标文件补充构成。

2.1.2、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招标答疑会纪要等书面材料在本招标工程中均称招标文件补充。

2.1.3、招标文件补充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同等约束作用。如果招标文件补充内容与在此招标文件补充发出之前的招标文件等书面材料中相关内容相冲突，请投标人执行招标文件补充的相关内容，先前发出的招标文件等书面材料中相关内容自动废止。

2.1.4、投标人应认真审阅和理解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尤其应注意有“**废标”、“拒绝评审”**字样的条款，否则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2、招标文件澄清

2.2.1、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的，应于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请以纸质形式递交至（代理机构地址），否则招标人不作任何解释。招标人将及时对投标人的疑问做出统一的解答以招标文件补充形式通知各投标人。

2.3、招标文件修改

2.3.1、投标截止日期15日前，招标人都可能会以招标文件补充形式修改招标文件。

2.3.2、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把招标文件补充内容考虑进去，招标人应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招标文件补充中写明。

2.4、所有招标文件补充都将及时备案。

**3、投标报价**

3.1、本项目投标计价方式已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0](file:///D:\\Administrator\\桌面\\2009年施工招标文件和资格预审文件（新）\\2008012清单招标文件范本（经评审的最低价）.doc" \l "_Hlk38642163#_Hlk38642163)项列清。

3.2、**本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视为废标。**

**4、投标保证金**

4.1、投标人应提供不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1](file:///D:\\EricXuJob\\Administrator\\桌面\\2009年施工招标文件和资格预审文件（新）\\2008012清单招标文件范本（经评审的最低价）.doc" \l "_Hlk64397194#_Hlk64397194)项规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

4.2、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4.2.1、中标人拒绝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要求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4.2.2、中标人或投标人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或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的实质性内容；

4.2.3、中标人拒绝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金额、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

4.3、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因违反规定被没收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回。

4.4、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因违反规定被没收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回。

4.5、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5、投标文件的组成**

5.1、投标文件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5.1.1、投标报价一览表

5.1.2、详细服务量报价清单

5.1.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5.1.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1.5、投标人概况（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或事业单位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5.1.6、投标人2015年至今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证明材料（附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或合同关键页复印件）

5.1.7、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5.1.8、项目配备人员构成

5.1.9、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5.1.10、组织实施方案及工作大纲

5.2、投标文件纸张要求

5.2.1、投标文件应采用A4打印纸。

5.3、投标文件书写要求

5.3.1、投标文件必须采用打印方式书写。

5.4、投标文件装订要求

5.4.1、投标文件必须胶装，装订成一册。

5.4.2、投标文件应按封面、目录、正文顺序装订。

5.5、投标文件字体要求

5.5.1、投标文件所采用的字体，以能够供评委识别看清为准。

5.6、投标文件封面要求

5.6.1、投标文件封面宜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编制。

5.7、投标文件目录要求

5.7.1、为便于评审，投标文件目录宜按本招标文件相关内容先后顺序编排。

5.8、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5.8.1、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file:///G:\\Administrator\\桌面\\2009年施工招标文件和资格预审文件（新）\\2008012清单招标文件范本（经评审的最低价）.doc" \l "_Hlk64398616#_Hlk64398616)项规定，编制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份数。

5.8.2、投标文件封面右上角必须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5.8.3、投标文件凡是要求盖投标人章、法定代表人章或委托代理人章处，投标人必须加盖。

5.9、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5.10、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招标人的指示进行的，或者是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修改处应加盖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章。

5.11、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志。

5.11.1、投标人必须将投标文件正副本密封装一个袋并在封袋上标明“投标文件”字样，即“投标文件”封袋，**投标文件电子版，必须与投标文件密封在一起。**否则整个投标文件将被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而予以拒绝评审。

5.11.2、投标文件封袋必须在开启处密封，并加盖投标人章。

5.11.3、投标文件封袋上应写明招标人名称、投标人名称和项目名称。

5.11.4、投标文件封面上应写明项目名称、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章。

5.12、投标文件递交

5.12.1、投标人必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file:///G:\\Administrator\\桌面\\2009年施工招标文件和资格预审文件（新）\\2008012清单招标文件范本（经评审的最低价）.doc" \l "_Hlk64398631#_Hlk64398631)项规定，将投标文件送达指定地点后，递交给招标人。超过规定时间送达的投标文件，整个投标文件将被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予以拒绝评审。

5.12.2、招标人事先约定延长投标截止时间的，招标人与投标人以前的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5.13、投标文件修改与撤回

5.13.1、投标人可以在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递交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的通知，并将此通知备案。

5.13.2、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同样应按本招标文件有关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志、盖章和递交，并且密封袋上应表明“修改”或“撤回”字样。

5.13.3、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或修改投标文件。

5.14、投标文件澄清

5.14.1、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为了有助于投标文件的评审，可以要求投标人就投标文件中非改变实质性内容的部分，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进行澄清，但改变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澄清评标委员会将不予接受。

5.15、投标文件格式

5.15.1、投标文件格式见第四章。

5.15.2、投标人应使用本招标文件后面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如不够用时，投标人可按同样格式自行编制和填补，如果本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投标人可自行编制。

**6、开标时间及地点**

6.1、招标工程开标的时间、地点已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5](file:///D:\\Administrator\\桌面\\2009年施工招标文件和资格预审文件（新）\\2008012清单招标文件范本（经评审的最低价）.doc" \l "_Hlk64398642#_Hlk64398642)项列清。

6.2、招标人将邀请所有投标人派代表参加开标会。**但请投标人代表随身携带一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原件或有效身份证明，以证明其身份。**

**7、评标方法**

7.1、评标中各评委若发生意见分歧，通过书面表决形式，以少数服从多数为原则决定。

7.2资格评审

招标人对投标人按《资格审查标准》进行评审。

**《资格审查标准》**

|  |  |
| --- | --- |
| 序号 | 标准 |
| 1 | **投标人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履约能力提供类似项目（如海绵城市建设实施方案、海绵城市专项规划等）的合同原件或复印件等；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一个月的会计报表或上一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满一个月不需提供；**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加盖单位章的书面承诺函）；**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六个月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截图）；**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投标人须对以上六项逐一提供证明材料或做出书面承诺函并加盖单位章。** |
| 2 | **投标人应具备城乡规划编制甲级或者[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资质（需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章）。** |
| 3 | **投标人2015年至今在国内承担过海绵城市建设实施方案、海绵城市专项规划等类项目不少于一项（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 |
| 4 |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或事业单位（投标人是企业须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是事业单位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
| 5 |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信用服务-失信惩戒对象查询-搜索栏输入单位全称-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不得参加投标。** |
| 6 | **投标人须在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1项第4.1条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 注：如果资格评审中有一项不满足审查标准的，招标人将认定该投标人不通过资格审查，不得进入下一阶段评审。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 |

7.3、投标文件初步评审

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上述评审的商务标按照《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标准》进行初步评审。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标准》**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号 | 标准 |
| 1 | [1.2.2](file:///G:\\Documents%20and%20Settings\\Administrator\\桌面\\2009年施工招标文件和资格预审文件（新）\\2008012清单招标文件范本（经评审的最低价）.doc" \l "_Hlk54327557#_Hlk54327557) | **报价一览表中所报服务周期必须要满足招标文件规定。** |
| 2 | [3.](file:///G:\\Documents%20and%20Settings\\Administrator\\桌面\\2009年施工招标文件和资格预审文件（新）\\2008012清单招标文件范本（经评审的最低价）.doc" \l "_Hlk55196555#_Hlk55196555)2 | **本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
| 3 | [5.2.1](file:///G:\\Documents%20and%20Settings\\Administrator\\桌面\\2009年施工招标文件和资格预审文件（新）\\2008012清单招标文件范本（经评审的最低价）.doc" \l "_Hlk64545073#_Hlk64545073) | **报价一览表及详细服务量报价清单须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供，并要盖投标人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 4 | [5.2.](file:///G:\\Documents%20and%20Settings\\Administrator\\桌面\\2009年施工招标文件和资格预审文件（新）\\2008012清单招标文件范本（经评审的最低价）.doc" \l "_Hlk64545119#_Hlk64545119)3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须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供，并要盖投标人章。** |
| 5 | [5.2.](file:///G:\\Documents%20and%20Settings\\Administrator\\桌面\\2009年施工招标文件和资格预审文件（新）\\2008012清单招标文件范本（经评审的最低价）.doc" \l "_Hlk64545352#_Hlk64545352)4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须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供，并要盖投标人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 6 | [5.2.](file:///G:\\Documents%20and%20Settings\\Administrator\\桌面\\2009年施工招标文件和资格预审文件（新）\\2008012清单招标文件范本（经评审的最低价）.doc" \l "_Hlk64545736#_Hlk64545736)5  [5.2.](file:///E:\\Local%20Settings\\Temporary%20Internet%20Files\\Administrator\\桌面\\2009年施工招标文件和资格预审文件（新）\\2008012清单招标文件范本（经评审的最低价）.doc" \l "_Hlk64545736#_Hlk64545736)6 | **投标人概况及类似业绩证明材料必须提供。** |
| 7 | 5.2.7 |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必须提供。** |
| 8 | [5.2.](file:///G:\\Documents%20and%20Settings\\Administrator\\桌面\\2009年施工招标文件和资格预审文件（新）\\2008012清单招标文件范本（经评审的最低价）.doc" \l "_Hlk64545761#_Hlk64545761)8 | **项目配备人员构成必须提供。** |
| 9 | [5.10.2](file:///G:\\Documents%20and%20Settings\\Administrator\\桌面\\2009年施工招标文件和资格预审文件（新）\\2008012清单招标文件范本（经评审的最低价）.doc" \l "_Hlk72641070#_Hlk72641070) | **投标文件封面右上角必须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
| 10 |  | **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服务概算648万元。** |
| 11 |  | **《承诺函》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完整提供，并要盖投标人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 备注：如果投标文件中有一项未通过上述审查标准，评标委员会将认定整个投标文件不响应招标文件而予以废标，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 | |

7.4、投标文件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上述评审的投标文件按照《投标文件评审标准》进行详细评审。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权重值** | 评审子项 | | **满分值** | |
| **商务和技术部分** | **70%** | 1 | 投标单位的同类项目业绩评价（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为准）：  （1）投标人自2015年至今承担过海绵城市建设实施方案类项目，每承担一项得2分，最多不超过6分； （2）投标人自2015年至今承担过海绵城市专项规划类项目，每承担一项得2分，最多不超过6分； （3）投标人自2015年至今承担过海绵城市项目设计、海绵城市相关专题研究等其他海绵相关项目，每承担一项得1分，最多不超过3分。 | | **15** |
| 2 | 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整体技术水平与技术力量评价**（提供项目人员的相关证明材料）：**  **项目负责人（满分4分）：**  项目负责人具备城乡规划专业或市政给水排水专业教授级高级职称得4分，高级职称得3分。  **其他参与本项目的主要技术人员（满分6分）：**  项目团队（除项目负责人外）具备城乡规划或市政给水排水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及以上的，每提供一人得1分,最多不超过6分。  **整体技术人员配置（满分3分）：**  项目团队应包含城乡规划、市政给水排水等各专业技术人员，根据人员配置数量和职称水平评定，优秀：3分，良好：2分，一般：1分。 | | **13** |
| 3 | 对海绵城市建设背景、相关国家政策及全域推进海绵城市示范城市建设意义理解的准确性。优秀：（6-7）分，良好：（3-5）分，一般：（0-2）分； | | **7** |
| 4 | 对乌鲁木齐市城市基本情况、海绵城市建设条件、海绵城市建设需求把握的系统性、全面性和准确性。优秀：（6-7）分，良好：（3-5）分，一般：（0-2）分； | | **7** |
| 5 | 制定乌鲁木齐市海绵城市建设目标、技术路线的科学性、合理性及可达性。优秀：（6-8）分，良好：（3-5）分，一般：（0-2）分； | | **8** |
| 6 | 水资源、水安全、水生态和水环境方面的具体实施方案的针对性、系统性和科学性。优秀：（9-13）分，良好：（5-8）分，一般：（0-4）分； | | **13** |
| 7 | 工作推进计划、成果质量控制、服务保障措施等的合理性。优秀：（6-7）分，良好：（3-5）分，一般：（0-2）分； | | **7** |
| **经济**  **部分** | **30%** | 1、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小组横向比较所有投标人的报价，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现场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评审小组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恶意竞标，其投标报价得分按0分计。  2、投标的最低报价，不作为是否成交的保证。  3、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三位“四舍五入”。  4、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如投标人为中小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及相关证明文件，如投标人为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注：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30** |
| **备注：**  1、评委在认真理解招标文件和工程有关情况后，按上述内容做出须自己负责的评审。  2、商务、技术部分得分=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3、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 | | | | |

7.5、投标文件通过上述评审后，构成合格的投标文件不足三个的，评标委员会应认定本次招标工程的投标人数量没有竞争力，宣布本次招标失败，业主将重新组织招标活动。

7.6、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7.8、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7.9、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8、定标原则**

8.1、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标准的合格投标人，以投标人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序，得分最高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确定出前三名作为中标候选人推荐给招标人，招标人从三名中标候选人中确定出最终的中标人。

8.2、招标人确定中标人的原则：国有资金占控股或者主导地位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9、开标会程序**

9.1、标前会

9.1.1、标前会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监督人参加。

9.1.2、招标人在标前会上确定开标会主持人、唱标人、记录人。

开标会主持人负责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会程序主持招标会。

招标会记录人负责对整个招标会情况进行记录。

唱标人负责宣读投标文件的服务周期以及投标报价等内容。

9.2、送达时间、密封与标志查验及开标。

9.2.1、请参加开标的投标人代表签名报到，招标人查验投标人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有效身份证明。

9.2.2、开标会主持人介绍参加会议的人员。

9.2.3、投标人代表宣读投标书送达时间、密封、标志情况是否完好。

9.2.4、开标会主持人宣布投标文件送达时间、密封、标志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监督人对投标文件是否按招标文件规定进行核查。

9.2.5、开标会主持人征求投标人有无书面补充材料，但是对服务周期、报价等实质性内容更改的无效。

9.2.6、唱标人按送达时间逆顺序启封投标文件，宣布投标文件中的服务周期、报价等内容。

9.2.7、投标人对唱标内容进行签字确认后，主持人宣布开标完毕，投标人退场。

9.3、评标准备会

9.3.1、评标准备会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监督人参加

并且招标人将向评标委员会提供一份招标文件。

9.3.2、招标人确定评标委员会负责人，评标委员会负责人负责宣布中标人等内容。如果评标委员会负责人参与评标工作则与其他评标专家的权利相同。

9.3.3、招标代理机构介绍评标时的重要信息和数据。包括：招标的目标、招标项目的范围和性质、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主要技术要求、标准和商务条款、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评标方法和在评标过程中考虑的相关因素。

9.4、资格审查、投标文件评审

9.4.1、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审查标准对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进入投标文件评审。

9.4.2、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9.5、宣布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负责人根据评标结果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宣布中标候选人。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10、投标有效期**

10.1、评标和定标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6项规定内完成，如果不能完成，招标人将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

**11、合同**

**11.1、授予合同**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11.2、合同签订**

11.2.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第二章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xx

合同书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甲方：

乙方：中标人

签订日期：202x年 月 日

**甲方：**

**乙方：（中标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1、项目名称：**

**2、提供的材料清单**

2.1、甲方向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含电子文档）：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版 本** | **规格（格式）** | **数 量**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2.2、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成果（含电子文档）：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版 本** | **规格（格式）** | **数 量**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3、项目标的内容**

投标人可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内容自行完善，并以合同附件形式附于本合同之后。

**4、服务周期及进度安排要求**

4.1、服务周期：合同生效后X个月内出具本项目的最终成果。

4.2、本项目的进度安排大致上划分为以下阶段：

1）前期准备阶段：完成合同签订，提交详细工作计划安排，根据甲方意见修改完善工作计划，开始项目工作。

2）现状调研阶段：通过多种方式收集xx资料，完成资料整理与分析、xx的资料收集，形成报告编写大纲，听取甲方意见。

3）初步成果阶段：根据报告编写大纲要求，编写初步成果，并向甲方进行汇报，征求甲方单位的意见。

4）中期成果阶段：根据专家和部门意见，补充资料收集、补充部门调研，完善报告编制，形成中期成果（征求意见稿），并进行中期成果专家和部门意见征询。

5）最终成果阶段：根据专家和部门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报告。向甲方及各相关单位提交终期成果（送审稿），进行专家评审，通过评审后，根据专家评审意见修改完善形成最终稿。

4.3、中标人须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和需要，在项目服务周期和阶段划分要求的基础上，自行细化和优化本项目的进度安排计划，并列述在投标文件中。在每阶段工作启动前，中标人须将拟实施阶段的进度安排计划按实际情况再次细化后，送招标人审查，双方协商一致时可按其严格执行。

4.4、招标人对中标人的进度安排，可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中标人须予以服从。中标人也可根据实际情况和自身经验进行调整，但调整内容必须得到招标人的同意方可执行。

**5、人员要求**

5.1、中标人全面负责项目研究的技术和协调工作，对本次项目研究报告的编制负全部的责任。负责调研和工作方案制定、项目的研究及推进和成果的提交及汇报。

5.2、为使项目按质、按量、按时及有序实施，本项目必须有一个完善且固定的项目实施小组及项目负责人，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详细列述本项目的项目小组人员架构和主要人员名单，并附上其详细资料（简历格式详见本招标文件的“拟在本项目任职的管理及技术人员简历表”）。

5.3、中标人在签订合同时应提供主要工作人员的本地工作时间安排，且本地工作总时间不得少于**服务周期的一半时间。**中标人必须满足各主要工作人员的本地工作时间及总的本地工作时间要求，否则招标人有权对中标人予以处罚。

**6、阶段工作审查和项目验收**

6.1、招标人将根据工作的需要，聘请有关专家组成评审专家组，协助阶段性审查和帮助指导工作，提供广泛的咨询意见，保证工作的质量、把握研究的方向。

6.2、工作内容审查与确定：合同生效后，中标人按投标承诺和《投标文件》内容，尽快提出项目的编制工作大纲和开题报告，招标人组织专家评议，工作大纲和开题报告通过后按其详细内容执行。

6.3、最终审查：中标人提交最终成果的送审版本后，招标人将会同相关专家或相关部门代表召开最终评审会议，对本项目的送审成果进行评审，以确认成果的质量和合同履行的情况。如中标人提交的资料无法通过评审，则须根据评审会议提出的反馈意见对送审成果进行修改并重新送审，直至正式通过审查，并上报相关部门审批，形成最终成果，得到招标人认可为止。

6.4、中标人须为验收提供必需的一切条件，其所需的相关服务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报送和审查时所需的文件（纸质和电子档）均由乙方负责免费提供。

**7、项目成果提交要求**

7.1、研究成果的内容必须符合本项目合同书的有关要求和国家的相关标准，并按招标人要求完成必要的成果评审。

7.2、xx项目编制的成果形式为纸质文档和电子文档；纸质文档宜采用A4幅面竖开本装订，共提交20套；**电子文档采用通用的DOC、PDF等文本格式或图形格式等存储格式。**各阶段成果汇报应采用PPT格式。电子文档中应包括调查原始数据、模型平台数据等数据文件，采用XLS或数据库格式存储；电子文档还应包括报告编制的依据、各相关单位的调研基础数据和资料。

**8、成果的归属：**

8.1、本项目的所有成果著作权等知识产权和所有权益归招标人所有。**中标人享有署名权，可用于文章发表、报奖及技术交流使用。**

8.2、招标人引用中标人的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属于招标人所有，招标人可依法享有就该项技术成果取得的经济权利和其他权利。

8.3、无论发生何种情形（包括但不限于合同提前终止或解除），招标人均有权利用中标人的阶段性工作成果，并且招标人引用中标人的阶段性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属于招标人所有，招标人可依法享有就该项技术成果取得的精神权利、经济权利和其他权利。

**9、保密要求**

中标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招标人所提供的所有相关资料、数据，不得向任何第三人泄露，且保密责任不因合同的终止或解除而失效。如招标人提出要求，中标人须无条件与招标人签订保密协议。项目完成后，中标人须把招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数据完整归还招标人，并不得留存任何复制品。

**10、双方权利与责任**

10.1、甲方：

1）向乙方下达本项目任务，确定基本工作内容和要求，并向乙方提供技术支持以及提供对口人员；

2）协助有关的现状调研工作，提供相关基础数据、专项资料、基础图件和其它相关资料；

3）负责综合协调各相关部门配合工作，保障技术支持工作的顺利开展：

4）组织召集与项目有关的各类座谈会；

5）审核乙方提交的工作周、月报，并对下阶段工作提出指导意见；

6）根据本合同的规定，组织专家对项目实施内容的各个阶段的服务成果进行评审，并将评审结果用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7）有权对项目的实施方案、项目计划等进行修改审定，并要求乙方以审定后的意见修改和完善实施方案、项目计划等工作；

8）在项目开展过程中，甲方及其从事人员有义务对咨询者的技术资料保密；

9）按本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

10）其他内容：。

10.2、乙方：

1）负责组织和安排人员进行现状调研、收集相关资料和数据；

2）按照甲方要求的工作内容、深度、进度及成果质量、成果数量，完成项目成果；

3）每月最后一个工作日前提交该月项目工作总结报告，或周项目总结报告，并根据甲方意见开展下一阶段工作；

4）按时提交各阶段的服务成果（纸质报告、电子文档），并对这些服务成果负最终和全部责任；

5）根据甲方提出的对各阶段成果的书面修改意见，对服务成果作相应的修改；

6）在项目实施过程和成果审查过程中与甲方密切配合，并参与相关工作会议；

7）对于甲方提供的工作资料，不得向第三方转让或复制。甲方提供的、由乙方在服务过程中使用的资料以及数字化和纸质地图，不得被用于本项目以外的任何项目；

8）乙方有义务对甲方提供的所有资料保密。

9）根据正式会议纪要或甲方正式书面意见对各个阶段的成果进行完善，其他情况下不得修改；

10）乙方有义务根据甲方的要求，协助甲方就与本项目有关的事宜向政府有关部门进行汇报；

11）如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使用了他人的专利、专有技术，所需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12）如乙方向甲方交付的工程成果涉及第三人权利而引发争议，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由乙方负责；

13）其他内容：。

**11、合同金额**

11.1、合同总额人民币小写 ：大写： 。

11.2、本合同总额为本项目的包干价，价格为固定不变价。

11.3、合同总额包含前期调研费、技术咨询、资料收集、报告编制、协调服务、交通差旅费、文档和图档的打印、装订及寄送费用、专家咨询费等所产生的费用、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及企业利润。

11.4、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甲方须负责组织成果评审等服务。

11.5、乙方必须自行考虑在本项目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产生的费用，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甲方除了支付合同付款方式中规定的款项外，一切合同规定外的费用将拒绝支付。

**12、付款方式**

12.1、报告编制费用为\_\_\_\_\_，分三年支付，待乙方向甲方提交成果资料后，甲方向乙方支付相应年度费用。

12.2、中标人根据国家海绵示范城市工作安排，提供延伸咨询服务，期间可预留质保款或保函，待完成验收后支付该项费用。

12.3、甲方签署验收确认书及申办每期拨款手续均可在10个工作日内完成；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均必须与合同乙方名称一致。在满足进度的前提下，多期支付可合并支付，以减少支付次数。

**13、违约责任**

13.1、乙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甲方有权拒绝验收，且对逾期交付的成果，乙方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合同总额的1‰比例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但不超过合同总报酬。

13.2、甲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且无正当理由拖延付款时，甲方须向乙方支付滞纳金，标准为每日按违约总额的1‰累计，但不超过合同总报酬。。

13.3、乙方提交的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将有权终止合同：

1）提交的成果不符合本项目规定或成果内容严重偏离招标人下达的任务要求的。

2）提交的成果内容不全或粗制滥造的。

3）未经招标人同意，逾期提交编制成果的。

4）中标人未经招标人同意，擅自修改成果。

**14、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法**

14.1、甲方在成果审核过程中对成果的内容、质量有异议时，应即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14.2、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3个工作日内负责处理并函复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15、争议的解决**

15.1、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未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应向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16、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天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7、税费**

17.1、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所征收的一切税费均由各缴税责任方独立承担。

**18、其它**

18.1、本合同一式X份，甲方、乙方双方各执X份。

18.2、本合同签约履约地点：乌鲁木齐市。

18.3、双方均已对以上各条款及附件作充分了解，并明确理解由此而产生的相关权责。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经办人： 经办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收款方、开票方须与乙方一致；

专户为：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开户行：

**（最终合同内容以甲乙双方签订为准）**

**第三章用户需求书**

# 乌鲁木齐市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

# 实施方案编制及优化任务大纲

**一、项目概况**

我国在快速城镇化的同时，不可避免地出现了一系列城市水问题，尤其是城市雨水排放与利用系统，仍存在不同程度的短板，导致出现了城市内涝频发、水环境恶化、水资源短缺等一系列问题，甚至成为了部分城市生态转型发展的掣肘。

2015年10月11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75号），意见明确，通过海绵城市建设，最大限度地减少城市开发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将70%的降雨就地消纳和利用。到2020年，城市建成区20%以上的面积达到目标要求；到2030年，城市建成区80%以上的面积达到目标要求。2021年4月，财政部办公厅、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和水利部办公厅联合印发《关于开展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工作的通知》（财办建〔2021〕35号），提出在“十四五”期间，通过竞争性选拔，确定部分基础条件好、积极性高、特色突出的城市开展典型示范，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中央财政对示范城市给予定额补助。2021年6月，乌鲁木齐市经过竞争性评审，成功入围国家第一批海绵城市示范城市。

在成为国家第一批海绵城市示范城市后，乌鲁木齐市面临着更高的海绵示范城市建设要求，亟需通过对申报期间的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实施方案进行完善与优化，并在建设过程中结合实施情况动态调整，以期准确把握国家对海绵城市示范城市建设的各项要求，高质量完成海绵城市建设各阶段建设任务。因此，乌鲁木齐市计划委托第三方技术机构开展《乌鲁木齐市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实施方案编制及优化》工作，通过规划引领为海绵示范城市建设的顺利推进提供技术保障。

**二、项目范围与期限**

1、项目范围

结合乌鲁木齐市的自然本底条件，分析水资源、水安全、水生态和水环境方面存在的现状问题，提出示范城市建设的总体目标和具体指标，梳理示范城市建设项目库，制定示范期总体建设计划和投资计划。并在建设过程中，结合实施情况，动态调整实施方案，确保方案满足财政部、住建部和水利部的相关要求。

2、服务期限

2022年8月-2023年12月。

**三、方案编制的主要内容和任务**

结合《关于开展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工作的通知》（财办建〔2021〕35号）、《关于进一步明确海绵城市建设工作有关要求的通知》（建办城[2022]17号）等文件相关要求，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的服务应包含以下内容：

一、概述

（一）城市区位特征、城市基本特征、经济社会概况。

从城市区位特征、城市基本特征和经济社会概况等方面介绍城市概况。

1. 海绵城市建设需求。

因地制宜地从多方面、多角度分析建设海绵城市核心、具体的需求。

1. 方案编制依据。

从政策法规、标准规范等方面明确方案编制的依据。

二、海绵城市建设条件。

1. 自然本底条件、水资源开发利用现状。

从降水、地形、水系、水质、地下水等多方面分析城市自然本底条件；分析地表水、地下水资源概况及水资源开发利用现状。

1. 建设现状情况。

分析城市用地现状与下垫面情况。

1. 排水系统、再生水系统现状。

分析城市现状排水体制与排水系统；分析城市再生水利用现状。

（四）雨雪水收集处理现状、城市防洪设施现状。

分析现状雨雪水收集和处理现状；城市设防标准、防洪设施情况。

1. 主要问题及成因分析

结合乌鲁木齐市的自然本底条件，分析水资源、水安全、水生态和水环境方面存在的现状问题，分析成因，聚焦核心问题，突出重点。

1. 建设目标与技术路线

明确海绵城市建设的总体目标、指标体系、技术路线与实施途径。

1. 海绵城市建设分区

以地形、水系、建设条件等为基础，结合水系、管网布置及行政区划划定海绵城市建设分区，包括流域分区、汇水分区与重点建设片区。

1. 水资源、水安全、水生态和水环境实施方案

依据乌鲁木齐市现状海绵城市建设相关主要问题及成因，提出水资源、水安全、水生态和水环境方面的具体实施方案，要求具有针对性（不可面面俱到）、系统性和科学性。

1. 机制建设与能力提升

从组织领导、工作机制、法律法规等多方面保障体制机制建设。

1. 资金筹措与使用

分析项目建设资金需求，采用合理的资金运作、筹措模式，保障资金高效使用。

1. 建设任务和项目安排及附图

结合乌鲁木齐海绵城市建设需要，分类提出建设任务、资金安排、建设项目进度安排。

**四、服务要求**

1、人员配置要求

投标人应成立具有丰富工作经验的项目团队，项目负责人应具有5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主持或参与过海绵城市建设实施方案、海绵城市专项规划、海绵城市设计项目、海绵城市专题研究等相关项目。项目团队应包含城乡规划、市政给水排水等专业技术人员，并明确各成员的职责分工。

2、成果提交要求

实施方案在提交前应首先通过投标人内部专家审查；配合开展自治区、乌鲁木齐市专家审查，并根据意见进行修改完善；配合完成国家部委组织的检查、审核工作。

3、工作进度要求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工作进度要求制定详细的项目工作方案。

实施方案编制及优化工作时间节点要求如下：

2022年8月1日-2022年8月15日，完成现场调研，掌握乌鲁木齐市海绵城市建设现状及问题；

2022年8月16日-2022年9月30日，完成实施方案及优化编制的初步成果，由投标人内部专家及招标人审查；

2022年10月1日-2022年10月15日，优化实施方案及优化编制成果，通过自治区、乌鲁木齐市专家审查，提交成果。

2022年10月16日-2023年12月，在海绵城市建设过程中，结合实施情况，动态调整实施方案，确保方案满足财政部、住建部和水利部的相关要求，配合完成国家部委组织的检查、审核工作。

1. 质量和服务保障

项目人员保障：组建年龄结构合理、专业配备齐全、任务分工明确、配合高度默契的项目团队，项目开展后至项目结束期间，本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组成员不能再承担其他项目的工作。

服务响应时间保障：按照各时间节点要求，承诺项目负责人按要求参加各阶段成果汇报及临时安排的汇报。

方案质量保障：提交成果先后通过投标人内部专家审查；自治区、乌鲁木齐市专家审查；能够配合完成国家部委组织的检查、审核工作。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示例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目录

1、投标报价一览表

2、详细服务量报价清单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投标人概况（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或事业单位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6、投标人2015年至今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证明材料（附合同关键页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7、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8、项目配备人员构成

9、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10、组织实施方案及工作大纲

注：为了便于查找，请按上述顺序编排投标文件内容，并在目录中标明每项内容的起始页码。

## 1、投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投标总价** | **￥：元**  **（大写：人民币元整）** |
| **服务周期** |  |

注：

1、投标总价应为各分项报价之和，投标文件差异修正准则参见投标报价说明。

2、报价中必须包含前期调研、技术咨询、资料收集、报告编制、协调服务、交通差旅费、文档和图档的打印、装订及寄送费用、成果初审、专家评审等所产生的费用、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及企业利润。并应包含应由中标人缴纳的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

3、投标人必须自行考虑本项目在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产生的费用。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招标人将不再另行支付与本项目相关的任何费用（非本项目要求的其它内容除外）。

4、报价表述限于中文大写或阿拉伯数字小写，均已核定准确无误，若投标报价大小写不一致，以大写金额为准。

5、如果我方未中标，贵方没有必要对我方做出任何解释和说明，我方将充分尊重和理解贵方的选择。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2、详细服务量报价清单

|  |  |  |  |
| --- | --- | --- | --- |
| 预算科目 | 单价 | 数量 | **小计** |
| 乌鲁木齐市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实施方案编制及优化 |  |  |  |
| **费用总计** | | |  |

注：

1. 此表为建议报价方式，但不局限于以上内容；内容必须与技术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相符。
2. 详细服务量报价清单费用总计须与投标报价一览表中投标报价一致，若不一致，以投标报价一览表中投标总价为准。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地址：

营业期限：

成立时间：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投标人名称）的 （姓名）为我的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 （招标人）的 招标工程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参加整个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单 位： 部门： 职务：

代理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附授权代理人的身份证正反面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5、投标人概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 | 邮政编码 |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 | 电话 |  | | |
| 传真 |  | | | | 网址 |  | | |
| 组织结构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其中 | 项目负责人 | | | |  | |
| 营业执照号 |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  | |
| 注册资金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  | |
| 开户银行 |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  | |
| 账号 |  | | 技工 | | |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 |

注：1、本表格之后，投标人须提供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或事业单位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6、投标人2015年至今承担的类似业绩表**

**（1）xx类项目业绩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业主名称** |
| 1 |  |  |
| 2 |  |  |
| 3 |  |  |
| … | …… |  |

**（2）xx类项目业绩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业主名称** |
| 1 |  |  |
| 2 |  |  |
| 3 |  |  |
| … | …… |  |

**（3）xx类相关业绩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业主名称** |
| 1 |  |  |
| 2 |  |  |
| 3 |  |  |
| … | …… |  |

注：在本表格之后，附投标人业绩证明材料（合同关键页复印件或提供中标通知书）。

**7、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工龄 |  |
| 职务 |  | 职称 |  | 学历 |  |
| 项目负责人近五年（2015年-至今）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 | | | |
| 甲方 | 项目名称 | 项目内容 | 服务周期 | | 质量等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承担在建项目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本项目一旦我单位中标，将配备上述项目负责人。上述填报内容真实，如不真实，将按照有关规定接受处理。

2、类似业绩为项目规模和类型相近项目。

3、项目负责人简历中应附职称证、学历证书等复印件（须附在本表格之后）。

**8、项目配备人员构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职责分工** | **姓名** | **职称** | **曾主持/参与过的**  **同类项目经历** | **年龄** | **专业工龄** | **联系电话** |
| 总负责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格之后附证明文件复印件（身份证、职称证或学历证等）。

**9、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1、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

2、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人

认为其为中小企业的应提交声明函及《政策适用性说明》，明确企业类型和相关证明文件。如投标人为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若都不是，则无需提供。

3、承诺函

4、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二个网站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加盖公章](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二个网站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加盖公章)

5、投标人须对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的六项内容逐一提供证明材料或做出书面承诺函并加盖单位章

仅限于（但不包括）以上内容，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也可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若是中小企业须填写此声明函加盖公章并提供相关的证明文件，否则不给予价格折扣。若不是中小企业则无须提供此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若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填写此声明函并加盖公章，否则不给予价格折扣。若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无须提供此声明函。

**承 诺 函**

我公司在 项目投标活动中郑重承诺：

一、依法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二、不向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三、不以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投标人，与其它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保持良性的竞争关系。

五、不与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恶意串通，自觉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六、不与其它投标人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单位的合法权益。

七、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单位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八、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财政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0、组织实施方案及工作大纲**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对完成整个项目提出相应的进度计划、工作的大纲内容（纲要内容），描述自身对本项目的理解等。方案编写可用文字结合图文进行编制（投标人应尽可能用表格或框图的方式编写，以便评委会的评审），必须条理清晰、突出重点、科学合理、细致周全。

* 《乌鲁木齐市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实施方案编制及优化》编制要点

结合乌鲁木齐市的自然本底条件，分析水资源、水安全、水生态和水环境方面存在的现状问题及成因，提出示范城市建设的总体目标和具体指标，合理划定海绵城市建设分区，针对提出的问题提出水资源、水安全、水生态和水环境方面的具体实施方案，梳理示范城市建设项目库，制定示范期总体建设计划和投资计划。

*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其它内容。**

注：

* 1. 请各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评审方法、评审子项内容进行详细描述说明。
  2. 投标人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自行设计编制此章内容。编制的内容除上述要求项外，投标人也可自行增加自身具有竞争力的其他投标内容。

方案设计须以符合国家、行业政策法规、社会公众利益和本项目任务书要求为前提，充分体现出自身的技术优势和特点，突出其扩展性、先进性、可靠性。充分体现自身有足够的履约能力、良好的诚信度和投标诚意，且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保障承诺等。

**第五章补充条款**